

武汉培训会议

2009年12月3日至7日

12月3日 星期四

上午——项目介绍; 实践教学的目标; 中国诊所法律教育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历史和前景

阅读: 《卡耐基报告·律师教育导论》; 李树忠: 《探索实践教学模式——中国政法大学的经验》; 朱苏力: 《中国法律技能教育的制度分析》; Chavkin: 《实践教学: 中国及其他地区法学教育的关键因素》

9:30-10:15 Brian Landsberg: 介绍与欢迎辞

10:15-10:30 许身健: 实践教学的目标, 小组的任务

10:30-11:15 小组讨论: 实践教学的一般目标以及这些目标与中国的关联度
[在五天的培训中各小组的成员保持不变。]

第一组、组长: 许身健、Elliott Milstein

第二组、组长: 刘建明、Jay Pottenger

第三组、组长: 胡敏飞、Brian Landsberg

第四组、组长: 董京波、Dorothy Landsberg

11:15-11:30 茶歇

11:30-12:15 各小组就“实践教学的一般目标”所作讨论进行报告

12:15-1:00 李傲: 中国诊所法律教育专业委员会的作用

下午——律师会见: 理论及实践 (刘建明、胡敏飞)

阅读: Binder Price : 《律师会见及法律咨询》 ; Chavkin : 《诊所教育》 (第一章 导论、第七章 会见) ; 王萍诉派尼科包装产品有限公司案

2:30-2:40 律师会见准备

1. 选择合适的会见场所
2. 提高效率 , 有针对性地做准备
3. 打理好律师的仪表

讲座 : 教学方法

2:40-3:00 会见的目的

1. 向当事人了解案件事实
2. 了解当事人的目的和需要
3. 在律师和当事人间建立有效的联系
4. 减轻当事人的焦虑情绪

头脑风暴

3:00-4:00 会见当事人

角色扮演 : 胡敏飞扮演当事人(王萍), 两至三名学生扮演律师, 学生花一个小时会见当事人。 角色扮演全程录像。

4:00-4:15 茶歇

4:15-4:45 会见的一般程序

1. 简介
2. 信息收集
 - a. 开场白阶段 (当事人介绍总体案情, 着重介绍人物、时间、事件、地点、原因和方式或程度)
 - b. 详细询问阶段 (律师提出相关的具体问题)

c. 回顾阶段 (律师重复案情, 当事人纠正和补充细节)

3. 确认目标

处理争端时了解当事人的具体需要和需求

4. 收尾

4:45-5:30 会见的基本技巧

1. 如何积极倾听

2. 如何尊重当事人

3. 如何克服律师自身的主观客观障碍

4. 如何抓住案件的要点

5. 如何学会及时提供反馈信息

6. 如何使用身体语言

12月4日 星期五

上午 —— 督导的模式, 反馈 (Elliott Milstein, Dorothy Landsberg, 许身健, 胡敏飞)

阅读: Milstein : 美国诊所教育 : 校内诊所, 校外实习和模拟教学 ; Bryant and Milstein : 《案情讨论 : 诊所教育的“标志性”教学法 ? 》 ; Milstein : 有关督导的幻灯片 ; Blaustone : 《教育法学学生自我评价和发展学生执业中的批判性诊所教育自我意识》

9:30-10:00 今日工作介绍

10:00-11:00 演示 : 诊所督导和反馈, 接着是对诊所语境下的反馈和反思进行讨论。

11:00-11:15 茶歇

11:15-12:15 分小组练习督导和反馈
(学员可以提出不同问题, 学员扮演教授的角色练习如何督导学生)

12:15-12:55 小组报告
(关于学到了什么，以及还希望进一步学习什么)

12:55-1:00 布置下午的练习任务

下午——讲授当事人理论/案件理论/法学理论（董京波，胡敏飞，Elliott Milstein, Brian Landsberg）

阅读: Chavkin : 《诊所教育》（第五章 当事人理论）；王萍诉派尼科包装产品有限公司案

2:30-3:30 讲座和演示：什么是案件理论及如何在这一特定案件中适用案件理论

3:30-4:15 学员运用反馈信息进行角色扮演：在王萍案中适用案件理论

4:15-4:30 茶歇

4:30-5:15 小组进行头脑风暴

5:15-5:30 当天培训活动综述，次日活动预习。

12月5日 星期六

上午——案情讨论；讲授法律咨询、以当事人为中心的律师技巧，律师-当事人关系（许身健，刘建明，Elliott Milstein 或 Jay Pottenger, Dorothy Landsberg）

阅读: 李傲：《互动教学法—诊所式法律教育·咨询》；Dinerstein：《以当事人为中心的咨询：再评价和再提炼》；王萍诉派尼科包装产品有限公司案；《中国仲裁辩护手册》

9:30-10:15 介绍：案情讨论，法律咨询，以当事人为中心的咨询，律师-当事人关系

- 10:15-11:15 案情讨论中咨询部分角色扮演 (一名学员扮演教授的角色, 另一名学员扮演课堂上的学生角色)
- 11:15-11:30 茶歇
- 11:30-12:00 根据教员提供的反馈信息, 学员进行法律咨询中的角色扮演
- 12:00-12:30 就以当事人为中心的律师技巧、律师-当事人关系, 进行教授-学生的角色扮演
- 12:30-1:00 小结, 布置下午的练习任务

讲授内容:

1. 确认和理解当事人的需求
2. 分析和评估现有证据
3. 分析和评估潜在证据以及收集证据的困难度
4. 为当事人提供可能的解决方案
5. 评估不同的解决方案(包括社会效应 \经济因素\ 时间因素\ 胜诉几率)
6. 比较后确认最后方案

下午 —— 庭审辩论的模拟教学：“教什么？”—— 询问证人(演示和讨论) (董京波, 胡敏飞, Dorothy Landsberg)

- 2:30-3:00 介绍这两天的模拟庭审辩论
- 3:00-3:30 演示：询问己方证人(美国称为“直接讯问”)
- 3:30-4:00 演示：询问对方证人(美国称为“交叉讯问”)
- 4:00-4:15 茶歇
- 4:15-5:15 许身健和胡敏飞进行讨论：如何在中国政法大学和浙江工商大学的法学课程中运用询问证人的方法

5:15-5:30 布置 6 日上午的练习任务

12 月 6 日 星期日

庭审辩论的模拟教学：询问证人(练习)；辩论(演示和讨论)

上午——**庭审辩论的模拟教学：“怎么教？”——询问证人(练习)** (董京波，胡敏飞，Dorothy Landsberg)

9:30-11:45 直接讯问和交叉讯问的演示练习，并作出点评

10:30-10:45 茶歇

11:45-12:45 圆桌会议讨论：第二阶段的院校如何能够有预见性地在他们的法学课程中进行这种教学

12:45-1:00 预习下午的内容

下午——**“教什么？”：辩论**

2:15-2:45 演示：美国式的结案陈词

2:45-3:15 演示：中国式的法庭辩论

3:15-3:45 讨论：美国式的那些方面可以用于中国式的法庭辩论

- 如何选定要集中探讨的法律问题
- 如何用精确的词汇和简短的句子来表达意见
- 如何及时有理有据地进行反驳
- 大标题 – “是什么”“如何用”
- 结构 (内容的组织)

- 中文语境中的说服力:
 - ✓ 选择/识别法律事实
 - ✓ 把法律事实运用到法律条文中
 - ✓ 解读法律条文
- 陈述 – 眼神交流，语气，语调

3:45-4:00 茶歇

4:00-5:00 小组设计一项练习，将美国辩论特色加入到中国式的法庭辩论中去

5:00-5:30 小组报告，布置次日练习

12月7日 星期一

上午 —— “怎么教？”：辩论

9:30-11:00 两次中国式辩论的演示练习，并作出点评

11:00-11:15 茶歇

11:15-12:15 小组讨论：如何将这些训练技巧运用于第二阶段的院校

12:15-12:45 小组报告

12:45-1:00 总结庭审辩论模拟教学

下午 —— 课堂教学和课堂教学选择以增进互动，最后讨论

阅读: 董京波 & Jarrod Wong : 《将实践教学技能融入实体课程》 ; Stuckey , et al : 《法学教育的最佳实践》 [节选]

2:30-3:30 董京波：传统课堂上的模拟教学

3:30-4:30 小组讨论：课堂教学技能选择

4:30-4:45 茶歇

4:45-5:30 五天的培训反馈总结